

北京科技大学

校发【2010】35号

北京科技大学 关于制订 2010 版本科培养方案的原则意见

本科培养方案是表述学校对本科人才培养理念、目标定位、要求及措施的纲领性文件，是学校制订教学计划、组织教学过程和实施教学管理的重要依据，也是学校对教育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的基础性文件。为实现我校建设“国内一流、国际知名高水平研究型大学”的发展目标，构建“特色鲜明、国内一流的本科教育”，培养和造就“基础扎实、实践能力强、具有创新意识和国际视野”的高素质创新人才，特提出制订 2010 版本科培养方案原则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学生的成长、成才为本，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秉承“学风严谨、崇尚实践”的办学传统，以“实践和创新”为特色，走“精品化、特色化、国际化”的本科教育发展之路。

二、人才培养目标和规格要求

1. 人才培养目标

本科人才培养总目标：兼顾知识、能力和素质的协调发展，培养“基础扎实、实践能力强、具有创新意识和国际视野”的高素质创新人才。

各专业要围绕这一总目标，根据国家需求及各专业的学科基础，进一

步细化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凝炼人才培养特色。优势学科着力培养未来学术精英和行业领袖。

2. 基本规格

本科生通过学习和实践，应达到以下基本规格：

(1) 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基本原理，有为国家富强、民族昌盛而奋斗的志向和责任感，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团结协作精神和职业道德。

(2) 掌握扎实的基础科学理论知识、宽厚的专业基础理论知识和必要的专业知识，具有本专业所必需的基本技能，具备良好的业务素养。

(3) 具有创新精神和较强的实践能力，具有自主学习的能力和终身学习的激情。

(4) 具有一定的国际视野和跨文化交流沟通能力。

(5) 养成良好的体育锻炼习惯，具备健全心理和健康体魄。

三、基本原则

1. 与学校办学定位相适应，体现学校的发展目标和办学特色。以培养“特色鲜明、国内一流”本科生为目标，重视思想道德品质、科学文化素养与健康人格培育，重视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培养。

2. 坚持分类指导原则，体现各专业人才培养特色。各专业要主动适应社会 and 经济发展对本科人才培养的要求，根据学科基础和专业特点，充分凝炼人才培养特色，以特色追求卓越。

3. 完善培养模式，统筹不同类型人才培养。以学生的成长和成才为本，增加培养方案的柔性，满足学术型、工程研究型、应用型等不同类型的成长需求。关注拔尖学生的需求，为拔尖学生的成长提供灵活的选择空间。

4. 兼顾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按照“加强通识基础，拓宽学科基础，凝炼专业主干，灵活专业方向”的总体思路，实施通识教育基础上的宽口径专业培养模式。学科基础课的设置要体现宽口径原则，专业课可按专业方向设置模块化课程，以满足社会对专业人才的要求。

5. 突出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培养。坚持“实践教学与理论教学结合、

实践教育与创新教育结合、实践教育与全面育人结合”的实践教育教学理念，优化实践教学环节，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6. 有利于学生的海（境）内外交流。规范课程及教学环节的设置，便于交流学生的学分互认。

7. 本科培养与研究生教育相衔接。统筹本科生和研究生培养，建立本科生、研究生教育一体化的课程体系。

四、具体要求

1. 各专业除制订通常的培养方案和教学计划外，要同时制订针对留学生的培养方案、“双、二、辅”培养方案，相关专业要制订理科实验班本、硕、博连读培养方案、教改实验班培养方案等。

2. 教学环节分为必修、必修考察、选修三种，将部分拓展学生素质的课程和环节纳入必修考察，不计学分。

3. 按照“加强通识基础，拓宽学科基础，凝炼专业主干，灵活专业方向”的原则优化课程体系。优先保证基础课和学科基础课的学时，加强基础课教学的针对性，各专业依据人才培养目标的需要，对基础课课时及教学内容提出要求，完善数学、物理、化学等基础课程分级教学。加强学科基础课教学，适当增加学科基础课学时，学科基础课的设置要满足宽专业口径的要求。专业课按专业方向实行模块化设置。

4. 增加选修课程比例，为学生的个性化培养提供条件。丰富必修课程层次，增加必修课的选择空间，鼓励开设跨学科的专业选修课程，选修课程比例不得低于 20%。

5. 优化专业选修课程。鼓励教师结合学科发展前沿和科学研究成果开设小学时专业选修课程。鼓励邀请国内外教授、专家来校开设夏季小学期课程。

6. 重新构建人文素质教育课程体系。增加交流与沟通类课程，提升学生的交流与沟通能力，探索开设旨在增强学生的国际理解能力和跨文化交流技能的课程。

7. 强化实践教学。工科专业实践教学不低于 45 学分，理科专业实践

教学不低于 40 学分，经管类专业实践教学不低于 35 学分，文科类专业实践教学不低于 30 学分。根据人才培养的要求，在保证实习时间的前提下，鼓励各专业根据专业特点探索不同的实习方式，提高实习效果。

8. 加强学生外语应用能力培养。完善大学英语分层次教学模式，实现基础英语与高级外语必选课的有效结合。提高教学起点，基础英语从目前的四个学期调整为三个学期，同时增加以提升学生外语应用能力和综合素质为目的的英语必选系列课程，对所有学生提出 2 个外语必选学分的要求。在专业课中有计划推进英语教学和双语教学。

9. 倡导开设面向新生的小班研讨课。课堂规模控制在 15 人左右，由教授组织教学工作，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培养学生的科学素养。

10. 开设研究型教学示范课。在专业课中，开设研究型教学示范课，逐步推进研究型教学。

11. 改进体育课教学，重点培养学生锻炼身体的基本技能和兴趣，实行分层次的体育教学。

五、教学计划学分总体安排

1. 学制及学期安排

本科专业一般按 4 年学制的进程设置课程及分配学分。

实行三学期制度。春秋两个学期各安排 18 周，其中上课 16 周，考试 2 周。夏季小学期为 5-6 周，集中安排实习、实践等环节及国、内外专家讲座等。

学时学分转换：一般按照 16 授课学时记 1 学分，实践、实习环节 1 周记 1 学分。

2. 必修考察课程与环节

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	32 学时
形势与政策	16 学时
军事理论	32 学时
军训	2 周
志愿服务与公益劳动	1 周

3. 学分与学时安排

教学计划总学分约为 190 分，其中理论教学约为 155 学分，单独安排的实践环节约为 35 学分，理论教学具体安排见表 1，学时安排建议见表 2。

表 1:

2010 版培养计划理论教学学分安排表

类别	必修 课				选修课		合 计
	人文社科 管理	数学自然 计算机	学科基础	专业	专业	公共	
学时	480	752	560	160	288	240	2480
学分	30	47	35	10	18	15	155
比例 (%)	19.4	30.3	22.6	6.5	11.6	9.7	100.0

表 2 :

学时安排建议表

学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学时	400	400	350	350	350	350	300	50

二〇一〇年五月六日